

106 學年度醫學系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會議記錄】

一、開會時間：107 年 3 月 23 日（星期五）PM17:30

二、開會地點：立夫教學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三、主持人：林嘉德 主任

四、出席者：醫學系課程委員會委員（如簽到單）

紀錄：顧國棟

五、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

六、確認上次（106/3/08）會議紀錄執行情形，會議紀錄資料存查【[附件一](#)】

七、報告事項：

1. 因應教務處提出各系畢業學分表之建議，醫學系必修學分比例過高，需降低20學分(若畢業學分數不變，會提高選修學分數。)。計算說明如下：醫學系M60畢業學分230學分減實習學分88學分減通識28學分，其餘114學分為醫學系開設課程(M60必修100學分、選修14學分)。教務處公式為必修佔開設課程70%，選修佔開設課程30%，因此必修可開學分約為80學分；選修可開學分為34學分乘2.5倍為85學分。

目前規劃方案：

- (1) 刪除基礎科學10學分(【普通化學(C)】2學分、【生物學(A-1)(A-2)】4學分、【普通物理學(B)】2學分、【微積分(一)】2學分)。
- (2) 新增課程【醫學自然科學】3學分(為普化生物整合)、【醫學資訊科學】2學分(為普物微積分整合)，共計5學分。由基礎科學小組規劃課程。
- (3) 部份中醫課程由必修改選修：【中醫藥物學(一)】2學分、【針灸科學(一)】3學分。
- (4) 醫學人文課程由必修改選修：【醫學生涯】1學分。
- (5) 醫學人文課程由選修改必修：【醫事法律學】1學分。
- (5) 基礎科學課程由必修改選修：【生物學實驗(B)】1學分。

若依上述規劃方案修正，結果如下：

- (1) 選修規則修訂：原畢業學分選修為14學分，因必修6學分改為選修，故畢業學分選修增為20學分。
 - (2) 必修刪除基礎科學10學分，新增必修課程5學分，故畢業學分由230學分降5學分為225學分。(通識28學分、實習88學分、醫學系必修89學分、醫學系選修20學分，選修可開設2.5倍50學分，若依此規劃方案選修增為69學分，仍超過50學分上限)
另提出其它學校醫學系106入學學分表於電子附件中，提供委員參考，請參酌後於本系課程委員會確認，是否醫學系需依照校方与其它學系之共同建議修改。
2. 刪減選修學分建議：副校長建議連續三年未開成之選修課程可直接提案刪除，醫學系無此類課程。【[附件三](#)】
 3. 醫學系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問卷報告：【[附件二](#)】
 - (1) 10501 醫學系平均數為4.33在大學部排第11/27位，所加系排第46/73名。
 - (2) 10502 醫學系平均數為4.31在大學部排第15/27位，所加系排第49/75名。
 4. 整合課程問卷報告：
 - (1) 1051 滿意度調查表整理【[附件二之一](#)】
 - (2) 105 學年度模組整合問卷調查統計表【[附件二之二](#)】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新增課程

說明：

1. 回應教務處對於降低畢業學分與必選修可開學分數之建議，如報告事項 1。
2. 基礎科學刪除後重新整合，新增符合醫學系需求之課程。
3. 【普通化學(C)】2 學分、【生物學(A-1)(A-2)】4 學分→【醫學自然科學】3 學分。
4. 【普通物理學(B)】2 學分、【微積分(一)】2 學分→【醫學資訊科學】2 學分。
5. 尚在與負責老師協調，課表之後再補。

新增課程						
課程名稱(含英文) / 課程名稱簡寫	開課老師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備註	
醫學自然科學 (英文)		3	必	一上	自 107 學年入學 生起	
醫學資訊科學 (英文)		2	必	一上	自 107 學年入學 生起	

決議：暫緩實施

說明：新增此兩門課程，主要是因刪除基礎科學課程普通化學、生物學、普通物理學、微積分四門課程，若僅以合併課程縮減學分成立新的課程，並不符合創新課程之意義。且基礎科學小組建議之規劃老師與醫學系溝通尚未完成，因此建議該兩門欲新增課程須提出確切課程內容與負責開課老師，經討論後再提課程委員會審查，故決議暫緩實施。

提案(二)

案由：變更課程名稱、學分數、必選修別、開課學期

說明：

1. 回應教務處對於降低畢業學分與必選修可開學分數之建議，如報告事項 1。

變更課程名稱、學分數、必選修別、開課學期						
原課程名稱(含英文)	變更後課程名稱(含英文)	開課老師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備註
生物學實驗(B) Biology lab (B)			1	必→選	一下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醫療與社會學 Medicine in society	家庭、社會與醫 療 Family, Society and Medicine		2	必	二上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醫學生涯 Medical professions			1	必→選	二下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醫事法律學 Medical practice laws			1	選→必	四下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中醫藥物學(一)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Pharmacy			2	必→選	二下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針灸科學(一) Acupuncture (I)			3	必→選	四上→三下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刪除/取消 原開課課程

說明：

1. 回應教務處對於降低畢業學分與必選修可開學分數之建議，如報告事項 1。

刪除/取消 原開課課程					
課程名稱(含英文)	開課老師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備註
生物學(A-1) (A-2) Biology (A-1) (A-2)		4	必	一上 一下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普通化學(C) General chemistry(C)		2	必	一上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微積分 (一) Calculus		2	必	一上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普通物理學 B General physics (B)		2	必	一上	自 107 學年入 學生起

決議：暫緩實施

說明：因提案(一)暫緩實施，故刪除基礎科學課程部分，俟等兩門欲新增課程提出確切課程內容與負責開課老師後，再於課程委員會提出。

提案(四) 新增課程

案由：擬新增選修課程兩門

1. 擬新增四年級下學期選修課程【醫學生如何從事研究?(How medical students do research? From idea to impact)】1 學分

說明：

- (1)提升高年級醫學生研究興趣與熱誠，為中國醫療體系培育未來人才。
- (2)發掘具研究潛質的醫學生，為校院培育未來人才。
- (3)課程表如【[附件四](#)】

2. 補提案新增選修課程(醫學人文微學分課群 2) 【溝通的邏輯】0.5 學分

說明：

- (1)已於 106 學年度下學期開課。
- (2)課程表如【[附件九](#)】

新增課程					
課程名稱(含英文) / 課程名稱簡寫	開課老師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備註
醫學生如何從事研究? How medical students do research? From idea to impact	胡幃勛	1	選	醫四下	自 105 →104 學 年入學生起
溝通的邏輯 The Logic of Communication	徐金雲	0.5	選	一下	醫學人文微學分課群 2 自 106 學年下學期起 (補提案，已開課)

決議：

1. 提案新增選修課程【醫學生如何從事研究?(How medical students do research? From idea to impact)】1 學分，**不通過**。
2. 補提案新增選修課程(醫學人文微學分課群 2) 【溝通的邏輯】0.5 學分，**照案通過**。

說明：

1. 教務處提出選修可開設課程學分數為畢業選修學分數(14 學分)由 3 倍率(42 學分)調降為 2.5 倍率(35 學分)。目前醫學系以開設之選修學分數為 63 學分，已被要求檢討選修課程。
2. 委員提出【醫學生如何從事研究?】課程內容與現有課程相似。
3. 【溝通的邏輯】0.5 學分屬微學分課程，為校方目前鼓勵開設之創新課程，且因此課程為教務處提出學分變革政策之前，由徐老師直接向教務處申請通過，經教務處建議於課程委員會中補提案。此課程目前已開課。

提案(五) 確認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職責

案由：因應 TMAC 評鑑，需確認下列敘述。

1. 醫學系課程皆依照中國醫藥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必修畢業學分認定表規定(106 學年度入學適用(M60 屆))，最低畢業學分為 230 學分，含必修 216 學分，選修 14 學分。若需增減學分均需經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討論，以確保各課程中學習活動量的適當性。
2. 醫學系『課程委員會』於每學期定期召開會議，若有需求會加開臨時會來因應，以確定課程安排的妥當性、確保課程品質及在各課程中學習活動量的適當性，其會議詳見表。
3. 醫學系『課程委員會』於每學期定期召開會議，討論各年級學分數適當性及各課程滿意度調查結果。
4. 醫學系『課程委員會』於每學期定期召開會議，若有需求會加開臨時會來因應，以確定課程評量，特別是總結性(summative)評量之測驗品質（題目是：請提供資料並說明醫學系有對評量醫學生之系統/工具作分析與檢討，特別是對總結性(summative)評量之測驗品質。）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新增修課規定條文

案由：擬新增「中國醫藥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學生修習課程規定」

說明：

1. 依 107 年 3 月 1 日文教字第 1070002337 號函公布之「中國醫藥大學學則」第十五條第六款：醫學系、中醫學系、牙醫學系、學士後中醫學系全學年見實習以全學年計算成績，每學期修讀學分數依各系學分認定表辦理；見實習之前一學年每學期修讀課程學分數之限制比照前項最高年級。
2. 進入臨床醫學課程之實習醫學生於學期中休學，已實習科別成績認定，依往例僅口頭告知休學後該學年度因成績不完整，已實習科別成績不予採計，下一學年度復學後仍需重新修習所有臨床醫學課程。
3. 擬依中國醫藥大學學則第十五條第六款新增醫學系學生修習課程規定：臨床醫學課程成績以學年度採計，五年級應完成 48 週課程、六年級應完成 36 週課程方得取得該學年度臨床醫學課程成績；五年級課程修畢後始得進入六年級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經 107/3/26 與教務處詢問後已解決困擾)

說明：

1. 此為中國醫藥大學學則之規定，必須遵守。但醫師認為實習以修過之科目需重新修習不合理。
2. 處理方式：
 - (1)先通知醫學系 1~7 年級學生須注意實習休學注意事項。
 - (2)聯絡教務處瞭解規定之緣由後，再邀中醫學系、牙醫學系、學士後中醫學系討論修改學則之事項。
3. 與教務處劉旭然先生連絡後(107/3/26)，其說明為：實習為全學年之課程，成績是於該年級全學期末才會輸入成績，若於實習中(無論上下學期)休學，該年級學期末不會輸入該生之成績。該年級已修過(完)之科部成績，可於其復學學期之該學期末輸入其成績，但該科部須保留其成績。
4. 學則規定為提案(六)之說明 1。說明 2 為之前與教務處詢問解釋後所提出(非學則條文)。
5. 故提案(六)之疑問已經解決，但臨床休學之其他細部規定，經規劃後再提課程委員會。

提案(七) 課程評分標準

案由：討論課程之評分標準

說明：

1. 中國醫藥大學各課程評量方式可於課程查詢系統中，於各科目之教學綱要第五項查看。
2. 醫學系整合課程評分標準為參與整合課程之各科目，每一學期三次筆試，依該科三次考試答對題數/該科出題總題*100 為其筆試成績，筆試成績佔該科總成績 80%。另 20%成績屬於 PBL、Case study 與平時成績(1 次 PBL 佔 2%，該學期不足 5%，以 5%計算；Case study 亦同，剩餘%為平時成績，由該科老師評分。)
3. 五年級成績計算方式如【[附件五](#)】。
4. 六年級成績計算方式如【[附件六](#)】。
5. 七年級成績計算方式如【[附件七](#)】。
6. OSCE 評分表如【[附件八](#)】。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六年制臨床課程

案由：六年制五、六年級臨床課程規劃案，提請 討論。

說明：

1. 依教育部 105 年 6 月 6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50064519 號辦理。
2. 「大專校院辦理新制醫學系醫學生臨床實習實施原則」第七條(節錄)：各校對於醫學生之臨床實習課程，應在臨床指導老師之指導及監督下為之，並依下列原則規劃安排：臨床實習以訓練醫學生在照護病人中學習為主，醫學生非屬實習機構之工作人力。各校應明確訂定每週之適當實習時數及夜間實習次數；夜間實習每週以不超過一次為原則。過夜實習，宜於過夜實習之隔日視學生之體力及精神狀態減少實習內容，必要時應安排其離院休息至中午(AM-off)或午後離院休息(PM-off)。
3. 經 106 年 11 月 14 日、107 年 1 月 29 日、107 年 2 月 7 日六年制醫學系六年級進階課程會議及 107 年 3 月 21 日六年制五六年級教學訓練計畫討論會議討論通過。
4. 六年制實習醫學生課程安排如下：

	內科	外科	婦產科	兒科
夜間實習 (五年級-現況)	X	X	○	○
夜間實習 (五年級-未來)	○	○	○	○
過夜實習 (五年級-現況)	X	X	X	X
過夜實習 (六年級-未來)	○	○	○	○
進階課程實習科別 (六年級-未來)	一般內、消化內、腎內、胸內	一般外、胸外、直外、乳外、SICU	婦科、產科	一般兒科
Supervisor (六年級-未來)	住院醫師 (跟 Intern 值班線)	住院醫師	住院醫師	住院醫師
Primary care (五、六年級-現況)	不超過 3 床	不超過 3 床	不超過 3 床	不超過 3 床
Primary care (六年級進階-未來)	不超過 5 床	不超過 5 床	不超過 5 床	不超過 5 床
夜間實習(含過夜實習) Primary care(未來)	不超過 2 床	不超過 2 床	不超過 2 床	不超過 2 床

5. 六年級除已安排夜間實習之急診外，建議增加夜間實習科別，如骨科、泌尿科、復健科、耳鼻喉科、家醫科(老醫、安寧)及眼科，將另行安排與上述科部討論增加夜間實習之規劃。

決 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

備註：其它相關資料

[1070205 各學院創新課程討論會議紀錄及附件](#)

[106\(m60\)入學學分表](#)

[各校醫學系 106 入學畢業學分與課表](#)